

无锡学院文件

锡院科〔2026〕1号

关于成立无锡学院科技成果转化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》《江苏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》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改革，促进学校科技成果高质量转化，根据学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总体要求，建议成立无锡学院科技成果转化领导小组，具体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张永宏 孙雁飞

副组长：匡辉 曹广喜 徐军海

成 员：科学技术处、社会科学处、大学科技园管理办公室、人力资源处、国有资产管理处、财务处、审计处和资产经营公司

等部门主要负责人。

主要职责：指导学校科技成果转化的制度建设；监督、检查和审议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的执行情况；调度和处理学校科技成果转化过程中的重大事项；推进学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工作。

科技成果转化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挂靠科学技术处，主任由科学技术处主要负责人兼任，负责科技成果转化具体工作落实。

领导小组成员因岗位变动需调整的，其岗位接任者自然替补。

2026年4月23日



无锡学院科学技术处

2026年5月6日印发